

证券代码：000415

证券简称：渤海金控

公告编号：2018-240

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渤海金控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毅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并通过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渤海金控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2.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18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为真实、准确地反应公司的资产状况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2018 年第三季度，公司及下属全资、控股子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262,917 千元，转回以前期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43,022 千元，合计发生减值损失 219,895 千元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制度，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

状况、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 2018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3.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18 年第三季度资产核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，防范财务风险，客观、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，拟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部分明确表明无法收回的资产进行核销，共计 187,535 千元人民币。其中，核销应收账款 150 千元人民币，核销长期应收款 187,385 千元人民币。本次资产核销金额已在前期全额计提坏账准备，未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，本次资产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核销资产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制度，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 2018 年第三季度资产核销的公告》。

4.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修正案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基于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当前公司总股本的 1% 股份，即约 6,184.52 万股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.00 元/股（含 7.00 元/股），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，推进公司股

价与内在价值相匹配。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法律法规所规定用途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回购股份符合《公司法》修正案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等相关规定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及未来发展情况考虑，公司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。回购股份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，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的条件。公司回购股份有利于维护公司市场形象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维护投资者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2. 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10月30日